

中共攀枝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

攀国资党委〔2016〕64号



攀枝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第三期“阳光政务”电视问政节目所反映 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市纠风办：

根据《关于做好第三期“阳光政务”电视问政节目所反映问题办理工作的通知》（攀纠办〔2016〕12号）文件精神，我委党委对群众反映的攀枝花公园索道问题高度重视，决定由委纪委牵头对上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察督办。委纪委及时召集国投集团公司领导及相关人员，召开整改督办会议，严格按照攀纠办〔2016〕12号文件要求，对整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确保限期整改到位。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及原因分析

（一）基本情况

2009年8月，市园林处委托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完成项目可研报告。2009年10月，市发改委完成项目立项，明确代建单位为市国投公司。2010年2月，由于2次网上邀标比选无人报名，经市发改委批准，市国投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确定原可研编制机构承担项目设计。2011年5月，设计单位完成工艺方案设计。2011年7月进行网上施工招标。8月，当时四川唯一一家符合招标条件的企业成功中标，并于10月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工程预付款2011年12月到位。

2012年3月-2013年3月，因可研报告存在工程内容漏项，市国投公司先后4次函请市城管局报告市发改委合理追加工程量和投资规模。2013年4月，项目因资金不到位停工。2013年5月-7月，市国投公司又分别2次函请市城管局尽快向项目批准部门报告，合理追加投资，同时请求市城管局配合代建方争取市财政局先将立项投资内剩余的70万元尽快下拨，以确保工程顺利建成投入使用。2013年8月，市政府副秘书长李明安主持召开专题会议，要求市财政局尽快下拨公园索道批准投资额剩余的70万元，不足部分由市国投公司垫支；由市城管局尽快向项目批准部门申报投资规模的调整。2013年10月，施工方在取得市国投公司垫支费用后，进场复工。2014年11月，公园索道项目完工，并于12月通过市质检、建设、设计、地勘、监理、施工等相关单位的竣工验收。但因国家验收规范调整、项目土建分包单位验收资料

整集不及时等原因，导致该项目至今一直未能通过国家索检中心检测验收。

（二）原因分析

该项目进展缓慢、长期拖延，从主观上分析有 3 大原因：一是国投公司管理经验不足，专业水平欠缺，对该项目思想上重视不够、对困难预计不足，对代建管理的精细化程度不高，对施工进度的督察督办不力，对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反馈沟通不及时。二是可研存在缺陷，投资概算中未包括基本的旧设备拆除、新设备土建等费用预算，在站房面积、安全防护设施等没有严格遵照国家客运索道有关技术规程，且客运索道作为特种设备，未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三是沟通协调不好，未能形成合力，市国投公司作为代建单位，在与业主单位合作不顺，甚至相互“较劲”的现象，导致项目拖延。

从客观上分析，也存在三方面的原因：一是国家索检中心业务繁忙，对规模较小的攀枝花公园索道项目重视不够。二是在资料编制过程中，因土建单位与其现场派驻人员发生经济纠纷，导致上述人员将项目资料带走，期间又逢国家出台新的验收规范，造成验收资料不齐。三是项目通过市级行业主管部门竣工验收后，在试运行过程中发现存在一些问题，需要施工单位派员调试解决。施工单位对派员返攀调试积极性不高。

二、已采取的整改措施

为千方百计确保公园索道在最短时间内通过验收和安全交付使用，我委责成国投集团公司采取一切必要措施进行整改，并由委纪委牵头对整改情况进行督查督办，每日听取国投公司整改进展情况汇报。

（一）梳理排查，落实责任

对项目的来龙去脉、推进情况和全部档案资料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对导致项目进度拖延的主要原因和仍存在的各种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在此基础上，国投集团公司召开党委会议和整改工作会议，组建集团公司分管领导任组长，代建部、综合管理部等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的公园索道项目攻坚领导工作组，制定了整改方案，并根据逐项列出的进度清单，落实了责任人，明确了“每日汇报进展、随时研究问题”等工作机制。

（二）突出重点，推进整改

主要从三方面着手全力以赴开展工作：

1.收集完善验收资料。按照工程建设质量终身责任的要求，采取法律等手段，敦促施工方提供该项目资料，同时与城建档案馆密切协作，从档案中梳理验收所需资料。目前，已经按照国家索检中心要求，补齐了公园索道检测验收所需的全部档案资料，做好了书面材料方面的迎检准备。

2.开展索道检修调试。针对公园索道试运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联系工程施工单位——四川矿山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专业技术团队，并于9月4日进场开展调试，预计将于9月11日前完成。

3.跟踪追办收尾验收工作。全力协助项目使用单位市园林处、项目安装单位四川矿山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尽快向国家索检中心递交验收申请（按照国家索检中心规定，验收申请人必须是项目使用单位和安装单位），并配合其加强对申请的跟踪和追办，必要时派专人到北京，争取该中心尽快赴攀验收项目。9月5日，已正式向国家索检中心正式递交申报检测验收申请。鉴于国家索检中心日程安排的不可控性，我委将督促国投集团公司加强对申请的全程跟踪和追办，确保公园索道在2017年元旦前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

三、追查问责，完善机制

（一）加强责任追究，开展职工警示教育

对于公园索道项目问题，市国投公司代建部负责人张智康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理应被严厉问责。但鉴于其本人已于今年7月21日因病离世，相关问责措施不便落实。对此，我委要求国投集团公司尽快形成反面教训材料，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提醒和教育，另一方面，要求其重新选定公园索道代建项目负责人，具体负责公园索道等代建项目的收尾工作。目前，国投集团公司已召开了反思教育会议，并调整了公园索道代建项目负责人，具体问题整改工作。

（二）加强制度建设，建立问题整改长效机制

一方面，从国资委层面，加强对国有企业的监管，进一步梳理和修订现行的权责清单，强化对国企“四风”突出问题的主动过问和全程跟踪，做好督查督办。另一方面，督促国投集团公司加快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体系建设，切实建立起科学规范决策和靠制度管人、管钱、管事的长效机制，切实扎牢的规范权力运行的笼子。

附件：“阳光政务”电视问政节目反映问题整改台账

中共攀枝花市国资委委员会

2016年9月9日



送：市委宣传部，市委市政府目标督查办，市广播电视台
“阳光政务”电视节目栏目组，市电子政务办公室。

攀枝花市国资委办公室

2016年9月9日印发

附件:

“阳光政务”电视问政节目反映问题整改台账

序号	反映问题	责任单位	责任人	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落实情况	是否办结
1	国家索检中心检测验收所需项目资料不齐	国投集团公司	敖云昆	协同施工单位、业主单位,加强与国家索检中心对接,尽快按照要求补齐档案资料	2016年9月2日	采取要求相关方提供所需资料和补做资料同步的方式,截止9月1日,所需资料已全部齐备	已办结
2	公园索道在试运行过程中发现一些问题	国投集团公司	白辉林	联系工程施工单位四川矿山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尽快派员调试解决试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2016年9月10日	国投集团公司已与市园林处联合发函,并抓紧督促工程施工单位尽快派员调试解决试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9月4日,施工单位已进场,确保9月10前完成调试。	已办结
3	公园索道项目未通过国家索检中心验收,因此无法投入运行	国投集团公司、市园林处、四川矿山机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白辉林	抓紧协助项目使用单位和施工单位联系国家索检中心,确保在明年元旦前完成项目测试验收。	2016年12月31日	9月5日已向国家索检中心正式递交项目测试验收申请;根据申报受理情况,必要时配合项目使用单位和施工单位派员赴京到国家索检中心全程催办,确保国家索检中心尽早赴攀验收项目。	办理中